

陕西科技大学镐京学院原始票据粘贴单

经办人：

票据粘贴提示：

- 1、粘贴票据时按类别从左往右，由上往下均匀平铺粘贴，尽量紧靠粘贴框顶界和左界，不得出界，；
- 2、粘贴票据仅限使用胶水，不得使用双面胶、钉书针、回形针等；
- 3、飞机票、火车票、汽车票等按出差线路顺序平铺粘贴；
- 4、电子发票、付款记录等打印时注意缩放比例；
- 5、附件打印设置（A4 纸横向左边距 4.0cm；纵向上边距 4.0cm）；
- 6、本单中的提示文字可以覆盖。

请
勿
超
出
装
订
线
粘
贴